

「2020 未來科技展」徵件須知

一、徵件目的：

- (一)盤點前瞻科研成果，展現我國科技實力。
- (二)鼓勵科研成果進軍全球市場、強化國際鏈結。

二、徵件資格：

- (一)須為科技部補助之計畫成果
- (二)若曾獲選「未來科技突破獎」，需於報名時主動勾選告知，並提出與獲選技術相異或精進之計畫成果或內容，提供評審委員參酌。

三、獲選獎勵：

- (一)獲頒「2020 未來科技突破獎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張。
- (二)獲頒獎金壹萬元整。
- (三)獲獎技術將可列為計畫主持人申請本部計畫加分項目。
- (四)於「2020 未來科技展」展中公開頒獎及展示技術。

四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Step 1 技術團隊線上報名：技術團隊線上登錄報名資料。

由計畫主持人自 5/11(一)至 6/12(五)止至未來科技展徵件網址(<https://award.futuretech.org.tw/>) 註冊帳號或以 2019 報名帳號，登入報名填寫技術報名資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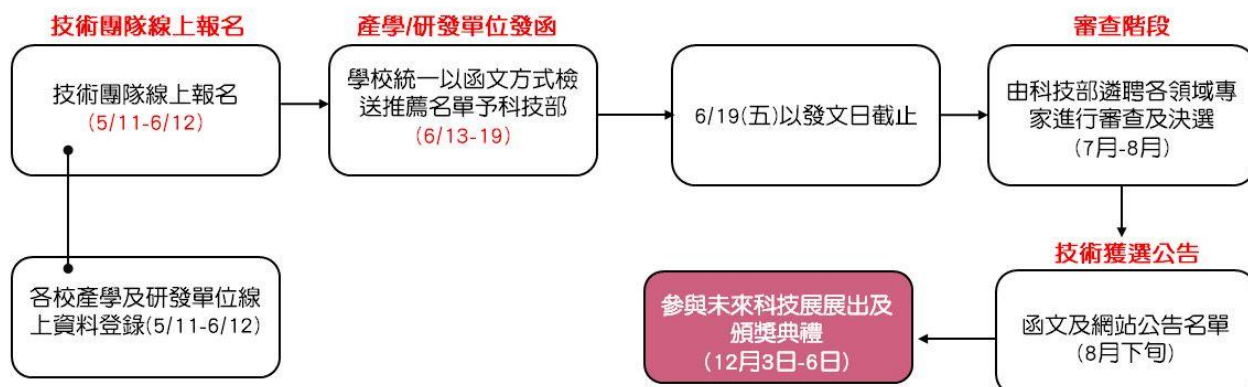
Step 2：申請機構發函推薦：由申請機構彙整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函(含電子公文)送本部。

申請機構產學研發人員 5/11(一)起可至未來科技展徵件網址(<https://award.futuretech.org.tw/>) 申請管理帳號，並於 6/13(六)起於該網址下載完整報名清單，確實掌握貴機構所有報名技術後，於 6/19(五)前以函文方式檢送報名清單予本部，以完成報名作業。

五、徵件技術類別：

- (一) 金屬、化工、材料、(二) AI、智慧 IoT 應用、(三) 綠能環保、(四) 電子、光電
- (五) 生技、新藥、醫材、(六) 其他

六、評選流程：



七、評選標準

(一)科學突破性(50%)：

1. 與國際 Benchmark 比較，該技術於全球具有領先性排名之領航地位。
2. 有別於既有思維、具原創性的科學研究或技術突破，並有可能在未來取代既有的延續性科技。

(二)產業應用性(50%)：該技術與市場需求相容，能創造未來經濟效益，並具有產學合作、跨領域應用及建立創新模式之潛力，能促進民生社會福祉，帶動廣泛的市場應用規模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獲選技術應於「2020 未來科技展」展出，並配合後續宣傳、現場展出、展後媒合相關事宜，「2020 未來科技展」展出時間地點如下：

1. 展出時間：2020/12/3(四)-2020/12/6(日)
2. 展出地點：台北世貿一館

(二)未獲選之技術項目將於未來科技展網站線上展示呈現。

(三)本部保留修改本辦法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部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。

九、徵件技術之申請內容，涉有違反學術倫理情事者，依本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處理；並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違反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十、洽詢窗口：

科技部 產學及園區業務司

盛郁雁 小姐

信箱：yysheng@most.gov.tw

電話：(02) 2737-7231